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27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以现场、视频及通讯方式于2016年7月29日上午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文辉召集和主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工信部申请增加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覆盖范围的议案》

为了顺利开展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合作的转售业务，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提交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和中国移动增加通信转售业务覆盖范围的申请，申请内容如下：

1、公司经营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覆盖范围增加中国联通27个区域，包含：莆田、沧州、邯郸、邢台、安阳、新乡、商丘、周口、信阳、开封、许昌、濮阳、大庆、佳木斯、荆门、咸宁、孝感、吉林、鞍山、抚顺、包头、大同、长治、乐山、泸州、绵阳、宜宾。

2、公司经营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覆盖范围增加中国电信35个区域，包含：沧州、承德、衡水、廊坊、秦皇岛、邢台、张家口、开封、平顶山、新乡、大庆、齐齐哈尔、绥化、吉林、连云港、盐城、鞍山、丹东、抚顺、锦州、盘锦、营口、

赤峰、鄂尔多斯、呼和浩特、呼伦贝尔、菏泽、聊城、日照、威海、潍坊、淄博、大同、临汾、长治。

3、公司经营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覆盖范围增加中国移动 66 个区域，包含：蚌埠、亳州、芜湖、泉州、漳州、南平、兰州、东莞、佛山、中山、惠州、韶关、南宁、桂林、柳州、贵阳、海口、沧州、邯郸、邢台、秦皇岛、洛阳、南阳、大庆、黄冈、十堰、宜昌、恩施、孝感、咸宁、衡阳、邵阳、岳阳、四平、苏州、南通、徐州、常州、盐城、淮安、镇江、南昌、上饶、鞍山、锦州、呼和浩特、包头、银川、青岛、烟台、潍坊、济宁、淄博、泰安、大同、绵阳、德阳、资阳、乌鲁木齐、红河、曲靖、大理、昭通、玉溪、金华、衢州。

根据目前移动转售业务经营情况，公司计划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移动转售业务，共计 341 个区域。经营范围的扩充将根据与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和中国移动三家基础运营商后续签署的《移动转售业务合作补充协议》内容中包含的本地网范围分期分批进行开放。具体如下：

1、公司经营移动通信转售业务后续将增加中国联通覆盖范围，包括张家口、承德、秦皇岛、廊坊、衡水、朔州、阳泉等 255 个区域；

2、公司经营移动通信转售业务后续将增加中国电信覆盖范围，包括朔州、阳泉、晋城、沂州、晋中、运城、吕梁等 256 个区域；

3、公司经营移动通信转售业务后续将增加中国电信覆盖范围，包括张家口、承德、廊坊、衡水、朔州、阳泉、长治等 240 个区域。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向工信部申请增加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覆盖范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16】769 号”《关于核准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35 万股，新增股份于 2016

年7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99,138.4839万股增至103,273.4839万股。根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相关授权，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9,138.4839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3,273.4839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9,138.4839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3,273.4839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和《〈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